涉去年衝中聯辦 10人落網

包括「中箭」社民連「大專政關」等成員 或有更多人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反對派在去年11月初舉行所謂反釋法遊行，最終演變成有人在西環中聯辦大樓外衝擊警方防線的事件，其間有警員被擲中磚頭受傷。警方經逾兩個月調查，於昨晨採取行動，以涉嫌參與非法集結及藏有攻擊性武器等罪名拘捕10名涉案人，包括「香港眾志」（中箭）、社民連及「大專政關」等組織的成員。警方重申，尊重市民表達意見、言論及集會自由，但同時有責任確保公共安全及公共秩序。所有被捕者現正被扣留調查，而拘捕行動仍在進行中，不排除有更多涉案者被捕。

■被捕「香港眾志」成員林朗彥。

■被捕「香港眾志」成員林淳軒。

■林淳軒被扣上手銬。

「香港眾志」秘書長黃之鋒昨晨先後在「香港眾志」的facebook及在警察總部外稱，警方就去年11月6日發起的「佔領西環」示威採取拘捕行動，兩名成員林淳軒及林朗彥俱在昨日清晨6時許被警方上門拘捕，他對事件感「愕然」。消息指社民連副秘書長周嘉發及成員陳文威，「大專政改關注組」兩名成員盧德昌及葉志衍，「佔中畫家」潘運瑭、設計師黃嘉浩及學生黃家豪亦先後被捕。

據悉各人被捕後給分別帶往西環警署、深水埗警署，其後再轉送至灣仔的警察總部調查。

警方消息證實，港島總區刑事部聯同俗稱「O記」的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人員，昨晨分別在港九各區拘捕9名年齡介乎17歲至29歲的男子，他們涉嫌在去年11月6日於西環干諾道西及德輔道西一帶干犯「參與非法集結」、「公眾地方行為不檢」、「藏有攻擊性武器」等罪行。警方晚上稍後時間再拘捕一名男子，以涉嫌非法集結將其扣查。

2016年11月6日當日，「香港眾志」、社民連、工黨和「大專政改關注組」等發起反對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和取消議員資格遊行。

有人在未根據法例通知警方的情況下，由中區皇后大道中遊行至西區，當晚7時起更在干諾道西及德輔道西一帶非法集結，嚴重堵塞上址交通，危害自身及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

持竹擲磚衝防線傷警

其間，有人作出擾亂公共秩序的行為，包括手持竹枝、擲磚頭及扔雜物等衝擊警方防線。警方多次呼籲集結人士離開無效後，遂於翌日凌晨約零時30分採取驅散行動，包括向示威者施放胡椒噴霧，以恢復上址的交通秩序。

在驅散行動中，3男1女（39歲至65歲）分別因涉嫌阻礙警務人員執行職務及未能出示身份證明文件被捕，另外一名警務人員被示威者擲中磚頭導致腿部受傷，另一名警務人員則手部受傷。

警方重申，尊重市民表達意見、言論及集會的自由。警方一直根據香港法律，以公平、公正和不偏不倚的態度處理所有公眾集會、遊行及示威活動。警方一貫以來的政策是全力協助市民進行和平理性的公眾活動，同時亦有責任確保公共安全及公共秩序。公眾人士在表達訴求時，必須遵守香港法律。

部分被捕者資料

姓名	年齡	政治聯繫	居住地區	職業
林淳軒	23歲	「香港眾志」	西環皇后大道西	學生
林朗彥	22歲	「香港眾志」	深水埗南昌街	學生
周嘉發	25歲	社民連	九龍塘又一邨	文員
陳文威	23歲	社民連	深水埗荔枝角道	不詳
葉志衍	27歲	「大專政改關注組」	藍田麗港城	學生
盧德昌	22歲	「大專政改關注組」	油塘邨雍麗樓	無業
潘運瑭（又稱畫家）	29歲	無黨派	居無定所	不詳
黃家豪	17歲	無黨派	長沙灣蘇屋邨	學生
黃嘉浩	29歲	無黨派	粉嶺祥華邨	設計師

資料來源：綜合消息
製表：杜法祖

政界批「施壓論」盲撐違法者

特稿

警方昨日以參與非法集結、公眾地方行為不檢及藏有攻擊性武器等罪名拘捕「香港眾志」及社民連多名成員。「香港眾志」秘書長黃之鋒聲稱，警方是次突擊的搜查及拘捕行為，是向4星期後司法覆核議員所屬的政團施壓，對「公民抗命」者進行「政治清算」及拘捕云。政界人士相信警方是在經詳細調查，掌握一定證據才採取拘捕行動，各界都會支持警方的執法行動，並批評有關人等視法治如無物，涉嫌違法在先，將事件「上綱上線」是在試圖掩飾自己的不當行為。

周浩鼎：教壞下一代

身為律師的民建聯副主席周浩鼎表示，無論是非法集會或衝擊中聯辦大樓等，已經構成違法，相信警方是在有足夠理由下才展開是次拘捕行動。不過，其他反對派議員盲目護短，不理青紅皂白就高喊「政治打壓」的口號，「簡直教壞下一代，令年輕人產生錯覺，以為就算違了法也可以輕易甩身。」

他批評，有關人等非但為始作俑者護短及包庇的行為，更扭曲事實稱警方是在向「瀆誓四丑」施壓。今年元旦，反對派組織「民陣」遊行，主題就是要求撤銷針對該4人的司法覆核申請，他們卻否認此舉是向法院施壓，現在警方依法拘捕涉嫌非法集結者，他們就「上綱上線」扣帽子，稱是警方要向「四丑」施壓，完全視法律如無物，和他們談法律簡直「唯氣」。

林健鋒：不能坐視不理

經民聯副主席林健鋒也指，反對派經常遊行示威要求法庭、政府做這樣做那樣，「這又算不算施壓？」當日有關人等參與的示威，最終變成衝擊事件，而從新聞鏡頭可見，涉事者使用了激烈的暴力，警方有責任採取行動。

他強調，近年發生多次同類型的衝擊事件，有關當局絕不能坐視不理，否則社會秩序會變得越來越混亂，市民的生活也會受到影響，並相信香港絕大多數的市民都會支持當局依法辦事。

何君堯：任意妄為該拉

立法會新界西議員、執業律師何君堯強調，警方是在掌握足夠證據後才會採取行動，並不存在所謂「政治拘捕」的問題。香港有集會、遊行等自由，但必須在合法及和平的情況下進行，而非任意妄為。在有人超越法律底線時，警方就有責任向有關人等採取行動。

陳健波：濫用「政治打壓」

立法會保險界議員陳健波指出，大家都已經將當晚的衝突場面看在眼裡、心中有數，相信香港市民的眼睛是很雪亮的。在出現混亂、暴力及騷亂事件時，警方就有責任採取適當行動，希望反對派不要凡事政治化，濫用「政治打壓」，來掩飾部分人的不法行為。 ■記者 鄭治祖

「珍惜」遊行 撐立法禁示威者蒙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愈來愈多激進示威者蒙面暴力衝擊，令警員難以辨認，也造成法院定罪的困難。廿多名「珍惜群組」成員昨日舉行集會，批評示威者遮掩面孔，藉此逃避法紀，又批評有反對派議員以律師身份，為犯法者提供免費法律支援，猶如助長歪風。他們由金鐘海富中心遊行至立法會示威區集會，並向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遞交請願信，支持立法禁止示威者蒙面，保障香港警察執法。

多位請願人士昨日架上太陽眼鏡，用寫有「冷血」的黑色毛巾蒙面，模仿示威中暴徒的裝扮，並拉起寫有「蒙面暴徒橫行，譴責公民黨及民主黨助長暴行」等橫額，沿途高叫「執法困難，受傷警察，沉冤待雪」等口號，要求嚴懲為示威者提供免費法律支援的反對派議員，要他們為煽動暴力而問責。

「珍惜群組」發言人李璧而表示，由違法「佔中」至去年初發生的旺角暴亂，涉事暴徒的行為一次比一次暴力，卻擁有免費法律支援，加上蒙面示人導致警方舉證困難，屢屢獲得法庭輕判，縱容他們有恃無恐到處生事，令社會陷入混亂，警方的努力也形同白費，又提到有在旺角襲擊前線警察的暴徒早前被輕判，等同破壞法治。

批鴿訟黨助長暴行

她續指，很多國家及地區都有法例禁止示威者不得遮掩面部，香港也應該參考立此法例，否則日後示威活動將會無法無天。她又譴責協助示威者的反對派中人，批評他們協助犯罪者，實則為暴行推波助瀾，呼籲市民譴責這些危害香港的政黨。有參與遊行的示威者表示，暴徒行為危害社會秩序，已經令人忍無可忍。

■「珍惜群組」聲討公民黨、民主黨免費法律支援，煽動暴力。 莫雪芝 攝

葛珮帆：蒙面衝擊難舉證

葛珮帆到示威區接收請願信，引用外國研究指，蒙面會令人造出更多激烈行為，也令政府難於舉證。香港近年衝擊愈來愈多，由「佔中」到旺角暴亂，一次比一次嚴重，過程有很多人刻意遮蓋面部，又承諾會將請願信轉交至立法會主席梁君彥、保安局局長黎棟國及全體立法會議員。

「反黑金及反港獨關注組」同日也在立法會示威區示威，指假難民問題引致社會治安問題，並浪費納稅人金錢「資助」這些非法逗留香港的假難民，更質疑公民黨涉嫌「一條龍」替假難民包攬訴訟，而工黨、社民連及民主黨也沆瀣一氣，故譴責反對派不以港人福祉為先。

羅三七遇襲 傻根勁開心

網議政事

「香港眾志」立法會議員羅三七（羅冠聰）早前赴台灣出席一「台獨」論壇後，返港報稱被示威者襲擊。「城邦派國師」傻根（陳云根）近日就發帖稱羅被打「大快人心」、「打得真好，打得不夠」。

在立法會選舉期間，鼓吹「港獨」的「熱普城」5人參選4人落馬，對「明獨」的「青症雙邪」及「暗獨」的羅三七等人都恨之入骨，自詡自己才是「宇宙唯一本土派」，質疑其他人等是「偽獨派」。在羅三七報稱被打後，傻根就在fb發帖，「我認為大快人心，打得真好，打得不夠，要狠狠教訓這群政治騙徒，這群賣港賊。……羅冠聰這類『新泛民』、『偽港獨』，是靠黏附『港獨』及『本土』而騙取議席的，借自決的名號來矇騙選民。」

他形容羅三七等人「沐猴而冠，自作自受」，更稱將來「香港建國」後，「『舊泛民』、『新泛民』、『偽港獨』，全部要受『人民法庭』審判。」

傻根的支持者當然全力附和，有人聲稱要質羅三七食屎，有人更稱想看到羅三七「被自焚」云云。 ■記者 羅旦

■傻根發帖稱羅三七被打「大快人心」。 fb截圖

傻根粉絲謔三七

Ken Lum：力度不夠呀，沒看照片我還以為他被人打到殘廢，怎知道原來只是幾處紅腫，還好意思出來叫苦連天。

Ho Sing Chan：俾人打一鑊出十幾皮喎，其實計落係化（划）算。

Felix Ho：可惜質唔到佢食屎。

Ken Lu：好想睇到「泛民」老鬼被打，如果有片我會課金(捐款支持)。

Wong Pauline：我直情想睇「被自焚」！

涉奶茶潑羅 六旬婦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香港眾志」立法會議員羅冠聰日前在機場遇襲案，警方昨再拘捕一名涉案女子，涉嫌「普通襲擊」及「非法集結」被帶署扣查。據了解，被捕女子疑向羅冠聰淋潑奶茶。

警方經調查後，昨日下午在東涌拘捕一名68歲姓林女子，涉嫌本月8日在香港國際機場襲擊羅冠聰。涉嫌襲擊羅的女子被黑布蒙頭，帶返新界南總區警察總部協助調查。警方前日已拘捕兩名分別53歲及71歲男子，兩人已獲准保釋，本月下旬再返警署報到。新界南總區重案組現正繼續調查案件，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